

中山市2019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 代码	111	项目名称	“爱眼护齿”健康公益 行动项目经费(民生实 事)	预算金额 (万元)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7	7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1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52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化指标量化反映)				17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化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3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90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爱眼护齿”健康公益行动项目经费（民生实事）项目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十件民生实事专项督查的通知》（中府办电〔2019〕3号）等文件立项，2019年中山市妇女联合会获批100万元，实际支出100万元，资金支出率100%。经费主要用于：口腔检查费用、视力检查费用、技术培训费用、讲师费用和宣传费用。项目实施后，基本掌握了我市幼儿口腔及视力发病情况，提高了常见病早诊早治率，儿童及其家长爱眼护齿预防保健意识得到很大提高，项目取得了较好绩效，但存在：缺少财务检查资料等问题。</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1. 资金管理。无佐证材料证明项目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措施或手段。</p> <p>2. 绩效表现。一是未提交“宣传教育讲师培训率”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的有效佐证材料；二是设置了资金到位率和资金使用率两项时效指标，不准确。时效指标应考核各项工作完成的时效性，而非资金到位率（此为共性指标，且考核主体不清晰）和资金使用率（此为共性指标），将“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含数据分析）”，“100场健康讲座”设置为时效指标不准确；三是增设的三项经济效益指标中，“降低漏诊率，提高了复诊率”没有提供相关佐证资料，无法考核项目单位是否有对此二项指标开展监控工作。统计项目初次提交的自评表和补充提交意见表，社会效益指标合计6个（已剔除不适宜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设置已基本全面，但其中有1个指标由于项目单位未统计相关数据（即：降低漏诊率，提高了复诊率），无法对标考核，按照比例，扣3分；四是群众满意度为85.22%，有待进一步提高。根据评分标准“80%≤满意度<90%，得3分”，该项指标得3分。</p> <p>3. 自评工作质量。提交部分材料不能全面佐证自评表填写内容，未提交资金检查的佐证材料。</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1. 资金管理。对资金采取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措施或手段，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p> <p>2. 绩效表现。建议设置全面、明确、细化、量化的指标，以便全面考核、衡量项目开展的绩效情况。增设时效指标如：任务及时完成率，考核项目完成的时效性。加强项目宣传，尽可能避免因家长对项目内容不了解而导致不满意，进一步提高群众满意度。</p> <p>3. 自评工作完善。重视自评工作，提交针对性佐证材料，如资金检查材料，“宣传教育讲师培训率”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的有效佐证材料等。</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评审组：方静珊、庄巧仪、张庆霖	
机构名称（全称）：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10月	